

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前提下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若干措施》“四项补贴”申报审批实施方案

为切实落实《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政府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前提下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若干措施》）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企业的疫情防控和员工稳岗管理，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申报时间

2020年2月20日—2月23日

二、申报对象

1. 全区所有“四上企业”；
2. 受望城住建监管且在望城设立分公司的建筑企业。

三、申报内容

《若干措施》（第1、第2、第3、第4条款）中企业防疫物资采购资金补贴、员工交通补贴、员工租房补贴和员工生活补贴。

四、申报流程

（一）申报

企业自愿申报，统一据实填报附件 1 和附件 2（稳岗员工基本情况表由企业员工签字确认，并附企业上岗人员考勤表或每日体温记录表等佐证资料）。

（二）受理

1. 望城经开区（含望城高新区）所辖“四上”企业的申报由园区政务服务中心“发改窗口”统一受理（联系人：祝国巍，联系电话：13117325179）。

2. 望城经开区以外的企业由雷锋政务超市大厅一楼区工信局 15 号窗口统一受理（联系人：文爱凤，联系电话：13974990652）。

（三）审核报批

2020 年 2 月 24 日—2 月 26 日为园区和各相关部门集中审核时间。

1. 园区内的企业由园区集中审核；
2. 园区外的企业按以下类别分部门审核：

商贸类企业（不含餐饮类）由区商务局负责审核，建筑类企业由区住建局负责审核（区重点建设项目事务中心、交通局、水利局配合），工业类企业由区工信局负责审核，除房地产类之外的服务类企业由区发改局负责审核，住房租赁情况由区住保中心负责审核。

上述各类企业由园区及对应部门审核汇总并经单位主要领

导签字加盖公章后报区工信局统一汇总（联系人：聂芳，联系电话：15874094251），再呈相关区领导审签后，由区财政局下拨补贴资金。

（四）拨付

经审核无异议的，区财政局于2020年2月27—2月28日集中下拨补贴资金至企业，再由企业发放至员工本人。

五、相关要求

1. 申报企业要确保企业员工情况和申报材料真实一致，符合《若干措施》第1、第2、第3、第4条款的申报条件。

2. 相关部门要加强项目申报审核把关，针对不同申报项目特点和申报企业情况开展日常检查或抽查。

3. 《若干措施》规定由企业统筹发放至各员工的交通补贴、生活补贴和租房补贴，在相关款项拨至企业后，企业需在3个工作日内下发至各员工。

- 附件：1. 企业（项目）复工复产专项补贴资金申报审批表
2. 企业（项目）稳岗员工基本情况表

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2月12日



附件 1

企业（项目）复工复产专项补贴资金申报审批表

企业（项目）名称			
公司（项目）地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企业（项目）稳岗人员情况	2020年2月20日，实际稳岗人员_____人，其中在外租房人员_____人。		
申报补贴内容	企业防疫物资补贴： 60元/人*_____人=_____元 员工交通补贴： 60元/人*_____人=_____元 员工生活补贴： 100元/人*_____人=_____元 员工租房补贴： 100元/人*_____人=_____元		
申报补贴总额（元）			
开户行		银行账号	
企业承诺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所提交的申报资料真实，申报补贴项目准确，资金无误。若核实中发现存在弄虚作假，套取补贴资金现象，企业愿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区财政局有权追回补贴资金。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审核意见	核定补贴内容及金额	稳岗员工核查数： _____人 在外租房人员核查数： _____人 企业防疫物资补贴： 60元/人*_____人=_____元 员工交通补贴： 60元/人*_____人=_____元 员工生活补贴： 100元/人*_____人=_____元 员工租房补贴： 100元/人*_____人=_____元 核定补贴总额： _____元	
	审核办理情况	经办人： _____ 分管负责人： _____ 主要负责人：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企业（项目）稳岗员工基本情况表

填表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时间：

序号	姓名	性别	返岗时间	是否在外租房	本人签字	联系方式	备注	申请补贴项目情况			小计	
								交通补贴	生活补贴	租房补贴		
稳岗人数合计 (单位：人)								在外租房人员 合计(单位：人)		各项补贴合计 (单位：元)		

